

桂 林 市

# 秀 峰 区 教 育 局 文 件

秀教发〔2023〕15号

## 关于确认桂林市秀峰区圣之智幼儿园 为秀峰区示范幼儿园的通知

区属各幼儿园：

根据《桂林市幼儿园评估管理实施细则》（市教基教〔2015〕4号）以及《秀峰区幼儿园评估管理办法》（秀教发〔2014〕5号）文件精神，2023年11月，我局组织示范幼儿园评估验收专家组，对申报秀峰区级示范园的桂林市秀峰区圣之智幼儿园进行了评估验收，根据评估专家组意见，经研究，桂林市秀峰区圣之智幼儿园通过评估验收，确认为秀峰区示范幼儿园。

成为示范园后，圣之智幼儿园要严格按照《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幼儿园工作规程》等文件要求，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树立先进教育理念，进一步规范保育教育行为、突出办园特色、重视教师专业发展，不断提升保教质量；并积极发挥示范辐射作用，在提升本园办园品质的同时，

能引领和带动辖区的薄弱幼儿园提升；共同推动全区学前教育事业的优质、健康发展。



政府信息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桂林市秀峰区教育局

2023年12月26日印发

---